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李肖婷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内科(门诊)/眼科(白内障科专业、青光眼科专业、斜视与小儿眼科专业、屈光科专业、眼底病科专业、眼整形专业)/麻醉科/医学检验科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/医学影像科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;眼科专业*****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6330022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2026年3月3日起,至2027年3月2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03-03-204号	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6年3月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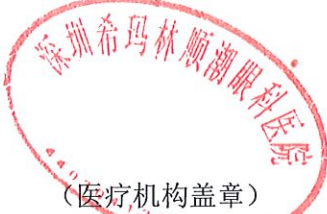

(2)

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 2026 年 02 月 27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 沙湾通利社		
	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泰然九路 1-1 号、西座 301-314、东座 303-304		
	机构类别	眼科医院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41101-144030423A5 12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李肖婷	联系电话	0755-88322999/83225995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第三方平台名称：百度、腾讯、神马搜索、360 搜索、美团、大众点评、支付宝口碑、高德地图、抖音、小红书、景程荟玩、快手、健康 160、B 站；				
 (医疗机构盖章)		 (审查机关盖章)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查询地址: m.baidu.com

第三方名称: 百度国际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

深圳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

诊疗科目

内科(门诊)/眼科(白内障科专业,青光眼科专业,斜视与小儿眼科专业,屈光科专业,眼底病科专业,眼整形专业)/麻醉科/医学检验科/;临床体液,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/医学影像科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;眼科专业*****

联系电话: 0755-88322999

0755-33227188

0755-83211885

0755-83225995

地址: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
泰然九路1-1号、西座301-314、东座303-304

查询地址: m.sm.cn

第三方名称: 神马

深圳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

内科(门诊)/眼科(白内障科专业,青光眼科专业,斜视与小儿眼科专业,屈光科专业,眼底病科专业,眼整形专业)/麻醉科/医学检验科/;临床体液,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/医学影像科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;眼科专业*****

地址: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
泰然九路1-1号、西座301-314、东座303-304

科室概括 医院介绍 来院路线 预约挂号 联系我们

联系电话: 0755-88322999

委托专用章

(2)